

● 文学知识丛书 ●

学诗十二忌

王燕生 著

四川文艺出版社



王 燕 生

学诗十二忌

18895

I 207.25

3

责任编辑：杨 蕾

封面设计：韩建勇

版面设计：杨 桦

书名 学诗十二忌

作者 王燕生

出版 四川文艺出版社

成都盐道街三号

发行 四川省新华书店

印刷 内江新华印刷厂

1986年9月第一版 开本 787×1032 1/32

1986年9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2 625

印数 1—30,000 册 字数 49 千

书号：10374·292

定价：0.53元

前 言

许多人是年轻时爱上并写起诗来的。难怪有人说，诗是一种“青春病”。

许多人是几乎没有读过什么诗、没有细想过诗中有什么奥秘，就来敲诗的大门的。难怪他们常常摘到失败的苦果。

要想学写诗，不能不先大致分清楚什么是诗，什么不是诗。

诗吗？不是把心里的话，分成行，用押韵的文字写成的么？

问题哪能这么简单！

想写好诗的人，如果把写诗看得太容易，他必然要为此付出十倍的艰辛！

无论如何，不能在不辨东南西北时便匆匆上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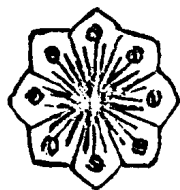
无论如何，不能把爱诗建立在对诗的盲目追求上。

那么，大家都坐下来，先精通“写诗学”，再开始动手去写么？

当然不是这个意思。我是说，在水识鱼性，在山知鸟音；在进行创作准备时，研究一下诗的基本特征，了解写诗有哪些可以遵循的规律，对于初学写诗的人是太必要、太重要了。

作为天天与诗稿打交道的编辑，我们了解初学写作者的苦恼。当他们的作品被淘汰的时候，我们并不比他们好受。无论如何，那是花了时间，费了心血的啊！能不能少走一些弯路，多做一些防范工作呢？我试着把来稿中普遍存在而又有一定代表性的问题，加以归纳，写成《学诗十二忌》。它不同于那类谈诗的理论文章。我只想着重指出写诗容易犯些什么毛病和应该努力避免哪些问题。尽量列举并分析一些作品，包括可借鉴的好作品，这样便于揣摩、对照，至于如何写好诗，当然只能靠每个人自己努力，就象足球运动员犯规时，裁判可以出示黄牌，而对运动员如何把球踢进网窝，则无能为力了。不知这样做，对初学写诗的朋友是否有些帮助？

文学知识丛书



四川文艺出版社
一九八六·成都

目 录

前 言

一忌感想入诗	1
二忌感情淡薄	7
三忌脱离生活	14
四忌罗列现象	19
五忌忽视形象	25
六忌平直浅露	32
七忌无病呻吟	40
八忌语言枯燥	47
九忌褒贬过头	54
十忌空洞议论	60
十一忌落入窠臼	67
十二忌写诗不问天下事	73

后 记	78
-----	----

一忌感想人诗

把感想当诗来写，或把诗写成感想式的，实在太多太多！

有的青年朋友读了或听了某某先进人物的事迹，看了什么电影或什么书等，就想到了写诗。中国女排在奥运会上夺得冠军，自己十八岁生日，同学毕业将要分别，高考落榜，恋爱失意，到了什么风景名胜地一游……都爱用分行排列的文字写一通感想（我指的是“感想”，不是指“诗”。这些题材并不是不能写成诗的）。

如：“你的事迹象春风吹进我的心中，激励我追随你前进”；“朋友，不要流泪，分别时让我们把往昔时光回味，奔向金光大道，让我们在四化事业中相会”；“这里景色无限好，山上奇峰翠，水边岸柳摇，人在此中乐陶陶”等等，不能说写这类稿子的作者不是真诚的。他们确实因人因事，因景因物受到触动，甚至有些人是流着泪写的。

但我不明白，他们为什么不写成日记，写成心得体会，或写成影评、书评及游记一类？诗，可是从来也不担负记录感想的任务啊！

诗，当然也得有“感”，何止有“感”？还得有“想”！只是在最初的时刻，诗就与上述列举的那类感想分道扬镳了——它们不是结在一根藤上的瓜。

感想在思维活动中处于较低的层次，是因接触外界事物引起的思想反映。这种反映，一般还限于某一具体事物本身，而且比较直接，比较浅显，它是以思想运行为轨迹的。尽管感想也可能带有感情色彩，也会出现一些形象，但严格地说，它不属于形象思维这一范畴，它不能进入诗的领域。

诗则不是这样。尽管它往往也因客观事物的触动而萌生，但它是主客观的相互呼应和映照。它要经过比感想复杂得多的心灵历程。它展现的应该比最初的事物具有更深刻的含义。因为，它敏锐地深入到事物的内心，一切事物都经过重新思索并加以改造。甚至最初触发诗情的事物，只是诗中抒情言志的一种媒介。诗，是诗人灵魂对世界的烛照。

作了上述简单的对照，我们可以下这样一个定义：“感想入诗”，就是看到什么，想到什么，就写什么，不讲究写诗章法，不追求艺术效果。费了很大的劲（当然也有很随便的），写出来的却不是诗。

为了说得更清楚一些，只好再引用一篇叫做《冷藏工

人战斗在严寒冰雪下》的稿子。作者无疑是在冷库工作的。他极熟悉自己的工作。原稿写得很长，无法全引，只选其中一段：

谁说我们的工作单纯、贫乏，
各式各样的付（副）食品，
经过我们的加工、冰冻，
存封在零下十八度的库房。
谁说我们只用体力，不需动脑，
你看那
冷库机械设备的维修、保养；
新的冷冻设备的革新、安装；
库内低温的保持；
冷冻物品质量、卫生的检验；
冷冻商品的保养期的延长；
各项工艺的改革、创新；
冷冻工作的承包、核算；
有待我们去研究、开发。
.....

作者详尽地在向人们介绍冷藏工人的工作性质，业务内容，劳动环境……不能说他写的不认真严肃。但是，这种感想的描写怎么能算是诗呢？初学写诗的朋友，光有写诗的愿望是不行的。

请读下面这首诗：

我向船长借来了望远镜——

那是海么？白茫茫烟波空濛；

这个大家庭有什么喜事？

每一个浪头举杯相碰！

白鸥翻飞，发出了欢乐的叫声，

它自由吗？难道自由就是与世无争？

但我还是情愿跟定船长走：

心上有大目标，手里有望远镜。

这是诗人公刘1980年匆匆路过长江入海口时写的《长江口远眺》。让我们来看看诗人究竟看到了一些什么（作这种研究很有必要，因为我们也在时时刻刻看这看那。看什么，怎么看，可是大有学问的）。奇怪的是他并没有看到比别人更多的物象，属于海的，加起来也只有三件：烟波、浪头、白鸥。假如写观察记录，写海上风景，这恐怕不及格吧？但这是写诗，写诗有这三件便足够了。我们再来看看诗人是怎样对它们加以运用的。

这首诗着眼于“眺”。诗人并没有写站在哪里，向什么地方眺，但我们可以感受得到：他是站在航行的船上，向东方望去（这种有意地省略，只让读者去感受，去判断，实在是诗的一个诀窍）。为了看得真切，看得尽兴，

“我向船长借来了望远镜”。用望远镜远眺，海便“白茫茫烟波空濛”地奔来眼底！

接着，诗人笔下跳出一个奇想来：所有浪头都举杯庆贺海的什么喜事。好，停一停，这个地方更有学问了，再让我们研究一下。海——此处叫“这个大家庭”——有喜事么？自然不曾有过也不会有的。这就该诗人来主宰世界了。不是没有么？创造一个就是了！诗人在观察海浪时，看到浪与浪的相叠相碰，由形象（浪的高举、浪的透明状），由一个“碰”字，联想到碰杯（这是一次质的飞跃），进而联想到喜事。于是，在我们面前，酒溢杯响，大海在欢庆自己的喜事了。极普通的自然现象，有了鲜活的形象，有了与人相通的情感。

可见，在事物面前诗人所具有的独特感觉，以及微妙的内心感受，才是诗须臾不可缺少的空气和水。至于“感想”，只不过是挤上诗车，不买票的乘客罢了。

再来看“白鸥”在诗中所处的位置。假如说“烟波”是远景，“浪头”是近景，那么，“白鸥”大概属于中景了（在这里，我们不是可以看到一个看望远镜、不断变换方位和角度的诗人形象么）。白鸥的出现，不仅丰富了诗的层次，更重要的是使诗产生了决定性的飞跃：诗人的感情趋于炽热，诗人的思想开始闪光，诗已成熟了自己的内核。面对欢乐歌唱和飞翔的白鸥，诗人想到了自由。但是，这种与世无争的自由要它又有什么用处？他执著追求的，是心怀大目标，手执望远镜，跟定船长去搏风击浪

啊！抒情与言志都得到和谐地、充分地表现。什么大海呀，海上的景物呀，通通只是奴仆，诗人的襟怀、抱负才是真正的主宰！

对这首并非公刘的代表作，勿须再说什么了。只最后再提醒初学写诗的朋友，你们注意到了么？结尾处的“船长”和“望远镜”，已不是开头的那两个了！

一定不要看到什么，想到什么，就写什么。只有在研究并把握诗艺当中，诗才会属于你。

二忌感情淡薄

风吹过水面，尚能掀动涟漪；诗拂过心灵，岂能不激起感情的波澜？

无情则无诗。

感情是诗的灵魂。感情在诗中与在别的文学形式中的不同，在于它更直接、更集中、更鲜明、更强烈。

诗中的感情，首先必须是真情。是真正体验过的，是深深为之激动、非以诗便不能表达的。

虚情、矫情、寡情，都是诗的大忌。没有真情，任你挑选各类形容词，大用“啊”、“呀”、“哦”之类，均于诗无补。

那些对人有这样或那样意义的事物，是感情的诱发剂。但有些事物本身并不具有感情色彩，要看诗人如何触景生情。心境才是感情博大的策源地。“感时花溅泪，恨别鸟惊心”。“花”和“鸟”成为“感时”和“恨别”的

触媒；“溅泪”和“惊心”，实在是由于“感时”和“恨别”所致。

写好内心的感触、感觉、感悟和情绪，是出情的一般规律。

敏锐地把握客观事物的本质特征，把握心灵振颤的频率，以典型的场景、细节加以渲染、放大，并溶于鲜明的形象之中，是使诗出情的常用手段。

感情的力量，往往并不完全在于被表现的感情自身（如喜笑怒骂等等），而在于他能否唤起人们对真善美的渴望和追求。越是崭新地揭示、展现对于人类具有普遍意义的思想感情，也就越是具有感人的力量。

初学写诗的人，有的并不懂得写诗在于抒情言志，只把笔墨用于写事之上；有的虽然也了解“诗缘情”的道理，但苦于无从表达感情。

不懂得抒情和不会抒情，同样只能在诗的庭院外徘徊。

请看下面这一首诗。作者是位残废青年，自称幼年丧母，历尽坎坷。

给 妈 妈

妈妈

静静地

沉睡在

野花盛开的山岗

愉快地

回想着

往日美好的时光

我

悄悄地

走近

妈妈墓旁

默默地

放下

一束淡紫的丁香

诗，写得还算凝炼，不象一般初学者犯那种拖泥带水的毛病。但是，他太平静了！尤其当我们听了他的自述以后，对这种平静难以理解。如果作者只想告诉人们：我在妈妈墓旁献了一束花，那么，完全不必写这首诗。

本来，妈妈去世和对妈妈的怀念，这件事的本身是极易触动感情的。但是，我们看不到作者心灵有些什么颤动，他似乎在叙述一件和自己毫不相干的什么事情。此时此刻，一个自幼丧母，多么需要母爱的儿子，竟在母亲墓旁，想象母亲“愉快地／回想着／往日美好的时光”。这种轻松的色调是多么不和谐啊！

假如妈妈的印象已经十分遥远或淡薄，已经不能激起作者的情感，那么，为什么还要写呢？自己都不动情，如何去感动别人！

假如作者怕把在妈妈墓前的真实情感表露出来，怕流露出一些悲哀或触到一些痛楚，而有意把真情隐藏起来，那么，这也违反了写诗最起码的要求。悲哀和痛楚决不是不可表现的，它们同样可以产生力量。

没有真情而硬挤、硬写，写出的决不是诗。回避真情，故作一些姿态，诗也会变质。

写好诗，让诗中洋溢着丰富的、多层次的感情色彩，让诗人用纯洁的心灵去照亮世界，就不要怕写“自我”。正是因为每个诗人的经历、性格、气质、素养、情趣的差异，因为在接受客观世界发来的信息后有各自不同的心灵历程，诗歌才呈现万紫千红。诗之所以千年不衰，秘诀也在这里。

老诗人曾卓有一首著名的诗《有赠》，写他因冤案被捕，出狱返家见到妻子的一瞬间的感触，写得感人至深。读读这首诗，对我们理解感情在诗中的重要意义，一定会有帮助的。

有 赠

我是从感情的沙漠上来的旅客，

我饥饿，劳累，困顿。